**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19年4月20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尼玛县档案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概况

第二部分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尼玛县档案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档案工作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统筹规划全县档案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档案事业发展规划、档案工作规章制度。

2.负责全县档案行政管理；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及乡镇（街道）的档案工作；依法查处档案违法案件。

3.承担县档案馆馆藏档案安全责任。接收、征集、整理和集中统一管理县级党政机关、群众团体、县级直属单位及部分企事业单位的重要档案资料和有关开县历史发展的档案资料。

4.组织制定全县档案工作人员队伍建设规划；指导全县档案宣传教育、档案工作人员培训工作；负责全县档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有关工作。

5.指导全县档案科研工作，研究并应用现代科学技术推进档案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和现代化。

6.采取各种形式开发档案资源，开展档案编研工作；依法向社会开放档案信息资源，为社会利用档案资源提供服务；依法为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负责全县档案资料目录系统以及馆藏档案资料的信息检索系统工作。

7.负责全县档案信息化建设；建立、维护全县档案资料信息网络；负责全县电子文件档案管理工作的监督和指导。

8.组织开展县内外档案学术交流；承办有关档案与档案工作的涉外事务。

9.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隶属行政机构，人员编制6人，行政人员编制6人。2019年我局在职职工7人（借调1人），其中：副科级部2人，科员及以下干部6人。我局共设置档案整理室、档案借阅室、档案库房4室、档案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展示厅、局长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 **第二部分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预算公开表**

明细表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5.82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5.82万元。我单位编制人数6人，2019年实有人数7人，2019年预算经费共计115.8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100.21万元，商品服务服务支出预算9.5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6.1万元，专项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

二、关于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当年预算收入115.82万元，比上年增加38万元，增长4.92%，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06.31万元，比上年增加35万元，增长4.91%；项目支出预算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5万元，减少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19年当年预算收入115.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06.31万元，占预算收入的91.7%；项目支出预算收入0万元，占预算收入的0%。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15.8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收入100.2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9.51万元（其中：办公费0.13万元、水电费0.27万元、邮电费0.36万元、印刷费0.05万元、差旅费2.31万元、会议费0.39万元、培训费0.12万元、取暖费0.12万元、公务接待费0.49万元、维修（护）费0.23万元、工会经费1.81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3.23万元）。

四、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3.72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1.5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较2018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23万元，较2018年增加1.38万元；公务接待费0.49万元，较2018年增加0.21万元，增加原因为2019年单位人员增多。

五、关于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关于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5.82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5.82万元。

七、关于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收入预算115.82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占100%。

八、关于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支出预算115.82万元，基本支出占100%%，项目支出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占10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未安排专项政府采购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9.51万元，其中：办公费0.13万元、水电费0.27万元、邮电费0.36万元、印刷费0.05万元、差旅费2.31万元、会议费0.39万元、培训费0.12万元、取暖费0.12万元、公务接待费0.49万元、维修（护）费0.23万元、工会经费1.81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3.2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有资产总值0.92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0.925万元。

固定资产中：打印机1台，账面价值0.24万元；电脑1台，账面价值0.48万元；传真机1台，0.205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未实行预算绩效。

1. 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

尼玛县档案局不存在政府性债务。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当年从上级财政取得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主要是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支出：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支出未完成，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 尼玛县档案局2019年度预算公开表